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中山市东凤镇农业农村局穗成村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东凤镇农业农村局； 单位地址：中山市东凤镇凤翔大道 128 号； 联系人：李卓勋、黎敏强； 联系电话：0760-22600762
3	中介服务名称	穗成村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工程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必须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若中介机构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在中选后因未完成登记或无法完成登记而放弃中选的，则视为属于以无正当理由

		<p>放弃中选的情况。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及咨询电话:0760-88333693。</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地址位于中山市东凤镇穗成村内, 项目工程预算造价是953153.26元, 工程结算送审造价是850373.49元, 项目为五个分区共计约530米的乡村道路路面硬化、雨污管网改造、周边环境美化及照明等改造。</p> <p>2. 项目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穗成村。</p> <p>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p> <p>4. 服务单位需根据本项目送审资料进行结算审核, 并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满足报批、审查、验收、备案等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p>5. 服务要求: 一是质量标准。要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地方规定及业主合理要求, 成果通过相关部门审查。二是进度要求。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稿,</p>

		15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成果。三是后续服务。成果交付后提供不少于6个月免费技术支持、答疑及必要修改，配合后续相关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履行地点：项目所在地及业主指定地点。 2. 服务方式：中介机构在自身办公场所完成主要工作，必要时派员驻场服务，服从业主统一管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一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服务总金额。 3. 服务费支付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报价包含人工、资料、交通、差旅、设备、税费、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不再另行计费。
8	服务时间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为15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至成果交付并通过审核、完成全部约定服务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10	结算方式	1. 按项目结算——服务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业主一次性支付合同

		总价 100%，即一次性付清。
11	违约责任	<p>1、成果质量不合格且无法整改到位的，中介机构退还已收费用，并赔偿业主相应损失。</p> <p>2、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得与《民法典》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履行中发生争议，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行业主管部门有合同范本的，从其范本；无范本的，按本需求及法律法规拟定合同。</p> <p>2、合同实质性内容（标的、数量、质量、价款、履行期限、地点方式、违约责任、争议解决）须与采购公告、中选结果一致。</p> <p>3、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等按《民法典》及中介超市相关规定执行。</p>

项目业主（盖章）：中山市东凤镇农业农村局

单位日期：2026年4月29日

